

神召神學院院訊

Newsletter

主流文化：「教會文化」？定「社會文化」？

「文化」泛指一個社會或群體裡的大多人所依循的種種生活方式的總和，¹以美國著名社會學家羅伯特·帕克(Robert Ezra Park)的說話，文化是價值、知識和物質的貯存器，²是一個社會所展現出來的一套行爲、態度與價值。有人會將「文化」分爲：主流文化和次文化，主流文化是大眾的文化，次文化通常指大眾文化以外的文化或社會上少數人的文化，甚至是部份人的「通俗文化」。不過，這樣的分類與兩者最終的流行程度沒有關係，次文化最終可能比主流文化在社會上更流行，兩者的分別在於主流文化首先出現，而一直佔據著社會主流的地位，而次文化則在後期從少數社群開始出現，正面挑戰主流文化，期望發展爲社會上的主流文化。

現今香港的「主流文化」是「社會文化」，即在此時此地社會上最流行及大多人所高舉及跟從的文化。這種「社會文化」通常連於商品，其特徵是：爲許多人所廣泛喜好；有意迎合大眾口味；具有商業文化色彩；流通的數量眾多；以缺乏分辨力的消費大眾爲對象；市場易被操控；已經屬於公眾生活的一部份。³ 這種「社會文化」已流行至一種情況，形成「強勢意識形態」，即這些意識形態會透過大眾傳播媒介不斷爭取受眾的認同和接受，以致成爲某一類受眾的主流價值觀。⁴ 「文化」的內容可以分成認知、規範、關係和物質四類。⁵ 香港的「社會文化」在認知、規範和關係方面，受後現代的思維影響，較爲主觀、著重感覺、自由和個人主義；而在物質方面，物質被認爲是實現自我的機會。⁶ 因著社會日趨富裕，2006至2011年香港僱員的實質工資每年增加了1.9%，⁷ 而香港人的私人消費開支更有實質的5.9%至8.4%增長，⁸ 普遍家庭收入增加，市民的消费能力也提高了不少，他們會透過物質的層次，去滿足自己的自我認同感。⁹ 這些主流的「社會文化」往往高舉了有關金錢、自由、消費和效益等價值觀。

陳國恩博士

本院專任講師

社會內有不同的群體，不同群體也有不同的文化，不同群體的文化可以組合成社會的「主流文化」，而群體的大小和認受性也可以決定其信念爲主流文化或是次文化。地上教會作爲社會的一部份，教會內有其文化 - 「教會文

1 趙崇明著：《有道有禮-聖道與聖禮的神學》(香港：宣道出版社，2012)，頁58。

2 尹世杰著：《消費文化學》(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2)，頁15。

3 趙崇明著：《有道有禮》，頁58。

4 趙崇明著：《有道有禮》，頁74。

5 鄭之灝著：〈蠱惑文化：廿一世紀香港青少年次文化面面觀〉，《牧養破謎思-青少年與家庭事工的重整》，李映嬌編(香港：基督教青少年牧養團契，2002)，頁67。

6 劉玉玲著：《青少年發展》(台北：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5)，頁361。

7 參政府統計處編：〈主要統計指標〉，《香港統計數字一覽》(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2012)，<http://www.statistics.gov.hk/pub/B10100062012AN12TC0100.pdf> (2012年11月30日存取)。

8 參政府統計處編：〈國民收入及國際收支平衡〉，《香港統計數字一覽》。

9 劉玉玲著：《青少年發展》，頁254。

化」，雖然「教會文化」是「社會文化」的一部份，但由於基督徒只有約二十九萬，佔香港整體人口約4%，¹⁰ 「教會文化」談不上為社會的「主流文化」，只能夠稱為次文化。教會信徒無可避免也會受某些主流的「社會文化」所影響，而這些流行文化又未必是「教會文化」，若他們在這段時間沒有機會接觸聖經的另類價值觀和生活方式，就容易被強化和鞏固在某些主流的「社會文化」的「強勢意識形態」上，¹¹ 使他們會被這些文化所操控。「教會文化」應該展示另一種生命取向，高舉天國的價值觀，這取向是源於教會乃神在地上創立可見的群體，教會被神呼召，為要事奉神和拯救世界，¹² 其流行文化應以聖經和神學作為基礎，主要環繞著禱告、讀經、聚會和見證四方面，所強調的是三一神和聖經。(如下圖表)

教會文化			社會(主流)文化	
	文化本質	重點	文化本質	重點
1. 禱告	聖靈主導	聖靈	金錢主導	物質
2. 讀經	絕對主義	聖經	相對主義	認知
3. 聚會	肢體關係	基督	消費(個人)	關係
4. 見證	榮神益人	父神	市場效益	規範

香港是「借來時間的借來空間」(A borrowed time in a borrow place)的「通屬城市」(Generic city)，¹³ 沒有自己的文化特色。¹⁴ 因此人人所尋求的，只是實際的保障：個人財富。這樣，傳媒充斥著各樣的市場術語，在不同的範疇上塑造港人向錢看的思考方式和意識形態，為此，港人重視資源增值、高學歷、長時間工作和投機等賺錢工具，凡事以金錢作為主導。這種「工具理性」的思維，¹⁵ 漸漸滲入教會，把祈禱變為純粹利益交換的事情，信徒開始關心是自己的保障及財富，已經沒有太多追求「共同美善」(Common good)的意欲。君不見現今團契、小組和祈禱會內所聽到的代禱事項，多是信徒個人的利益問題，包括升職、找工、轉工、增值等等，以金錢主導，人人競逐財富。須知「祈禱」(προσευχή)在新約出現最多是使徒行傳，出現了二十七次，全連於使徒的宣講及福音工作，聖經亦鮮有將祈禱連於信徒的個人利益或財富，反而甚多看見「聖靈」(πνεῦμα)在主導禱告。¹⁶ 祈禱是「教會文化」，不是金錢主導，是聖靈的工作，是帶有廣闊的天國觀，不是金錢可以衡量的，約翰福音談及「祈求」前，也指出其先決條件是「常在主裡面」(約十五7)，所以當「西門看見使徒按手，便有聖靈賜下，就拿錢給使徒，說：『把這權柄也給我，叫我手按著誰，誰就可以受聖靈』。彼得說：『你的銀子和你一同滅亡罷！因你想神的恩賜是可以錢買的。』」(徒八17-20)

西門可能是社會富裕後的產品，同樣在富裕的後現代，人們不需再分辨「必需品」和「奢侈品」，他們只會憑個人喜好和感受去決定，通常以朋輩和潮流所趨為依歸。¹⁷ 信仰也會淪為一種商品，在崇尚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和喜愛「解構」與批判的後現代化，¹⁸ 聖經被一些信徒認定是

¹⁰ 以香港在2012年的715.46萬人口及2009年的29.23萬崇拜人數計算出來的數字。可參政府統計處編，《香港統計資料：表002：按年齡組別及性別劃分的人口》(香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http://www.censtatd.gov.hk/hkstat/sub/sp150_tc.jsp?subjectID=60&tableID=002&ID=0&productType=8 (2012年6月30日存取)；2009香港教會普查研究組編，《2009香港教會普查統計數據集》(香港：香港教會更新運動，2009)，頁17。

¹¹ 趙崇明著：《有道有禮》，頁75。

¹² 曾立華著：《教會職事的重尋與更新：從神學、歷史及實踐角度探討教會職事》(香港：建道神學院，1996)，頁22-24。

¹³ 李歐梵著：《尋回香港文化》(香港：Oxford University Press (China) Ltd, 2002)，頁15。

¹⁴ 李歐梵著：《尋回香港文化》，頁22-25。

¹⁵ 'Notes on Hong Kong Society Unit 4', in *Ope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School of Arts and Social Sciences SS202* (Hong Kong: Ope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005), p.16-17.

¹⁶ 根據聯合聖經公會的新約希臘文聖經(Greek New Testament 3rd Edition)，載於封志理所編：《原文編號聖經、字典、彙編》；引用自啟創電腦分析：〈聖靈(G4151pneu/ma)〉、〈祈禱(G4335)〉《聖經工具V3 CD4》光碟版(香港：啟創電腦分析，1998)。

¹⁷ 鄭之灝著：〈蠱惑文化〉，頁73。

¹⁸ 趙崇明著：《有道有禮》，頁83。

一個「開放的文本」，¹⁹ 沒有人再擁有這文本的權威，這樣，信徒便成為釋經過程的主線，²⁰ 讀經遂為個人的事情，「道」可由信徒自行決定其解釋及應用。真理變得相對化，再沒有大寫T(truth)的方法去看為一切事物的真理，²¹ 削弱了神話語的角色。結果是信徒開始傾向以讀經為追求主觀感受和心靈上的滿足！讀經是「教會文化」，聖經是其文本，應是絕對的真理，「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後 三16)

現今社會「我消費故我在」。²² 「消費」指使用金錢等媒介來購買商品和享受服務，以滿足人的需要和渴望。²³ 消費主義是指一種價值觀念和生活方式，煽動人的消費激情和欲望，讓人透過消費，去不斷追求難以滿足的欲望，²⁴ 也讓商品和潮流成為人自我認同的媒介。²⁵ 消費主義帶來了人類的心靈危機，就是林鴻祐牧師所感慨的：「不知道自己將往哪裡去」。²⁶ 因為消費文化下的商家不只供給貨品，而且還製造貨品的「價值」，進而塑造消費者的(人生)意識形態，致使消費行為出於非自主意識，乃是交易的自然結果。²⁷ 事實上，當信徒「專注於渴求立刻的滿足」；他們參與聚會時，所關注的只是如何取得快感，如何滿足自己的需要。聚會會淪為一種商品，²⁸ 為的是以金錢購買經歷和滿足。²⁹ 越來越多信徒參與聚會，是抱著一個參加「鄉村俱樂部」的心態而來，透過奉獻繳納了會費，然後坐在高位上享受教會的服務，³⁰ 經歷快感，像MP唐莉薇所說：

19 趙崇明著：《有道有禮》，頁41。

20 周兆真著：《凡有耳的就應當聽-啟示與釋經》(香港：道聲出版社，2002)，頁134。

21 東尼·瓊斯著：《後現代青少年事工》，張小鳴譯(香港：香港基督徒學生福音團契，2003)，頁12。

22 何啟明著：〈後現代佈道趨勢巡禮-佈道策略的演變〉，《教牧期刊》第二十二期，呂焯安主編(香港：建道神學院，5/2007)，頁9；引關啟文、張國棟著：《後現代文化與基督教》(香港：學生福音團契出版社)。

23 楊魁、董雅麗著：《消費文化：從現代到後現代》(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頁3。

24 駱穎佳著：《後現代拜物教：消費文化的批判及信仰反省》(香港：學生福音團契，2002)，頁15。

25 學生時代月刊著：〈青年學生心態分析：一個觀察報告〉，《香港青少年問題探索》，邱誠武等編(香港：臻善文化事業，1984)，頁83。

26 王文基著，〈消費主義衝擊下的教會(一)〉，《神學縱橫》(香港：基督教週報第1967期，5/2002)，<http://christianweekly.net/2002/ta5289.htm> (2012年11月20日存取)。

27 王文基著，〈消費主義衝擊下的教會(一)〉。

28 東尼·瓊斯著：《後現代青少年事工》，頁17。

29 子慧著：〈新模式消費：Consuming For Experience〉，《華洋書莊》(香港：星島地區報，05/11/2010)，頁4。

30 賴若瀚著，《頑石點頭-彼得生平研究》(香港：更新資源(香港)，1999)，頁117。

《錢可以購買快樂》³¹，而信徒亦隨其感覺會很快轉變對聚會的態度。³² 消費主義式的宗教觀是自古皆有，剛才的西門是典型的例子。³³ 不過，聚會是「教會文化」，建基於林前十二12-31節的基督肢體的關係，以基督為整個身體的中心，讓信徒聚焦基督而成為一隊合一的「屬靈團隊」，³⁴ 「屬靈」指向靈性、生命和與神的關係，百份百委身於主，³⁵ 並順服在神的呼召下，運用個人的屬靈恩賜，「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來十24)這就是「不可停止聚會」的原因。³⁶

更甚的是現今香港的經濟體系使香港為「投資樂園」、「經濟百寶箱」、國際多功能經濟中心、「購物天堂」和「生活樂園」。香港人已成為「經濟動物」，³⁷ 凡事喜歡從市場經濟效益去著手，強調付出所帶來的效果。當傳媒報導經濟現象的時候，通常會用上「近年最嚴重」等負面字眼形容「通縮」，³⁸ 而報導經濟增長的時候，卻用上較正面的字眼，可見香港人對數量增長的偏好。市場經濟體系的主導下，部份教會的運作也成了一盤生意，³⁹ 「見證」成了一種「救恩」商品，以福音果子的數量去衡量信徒的付出，盲目追求人數上的增長。然而，見證是「教會文化」，建基於耶穌臨升天之前的大使命，因著父

31 MP Dunleavy, *Money Can Buy Happiness: How to Spend to Get the Life You Want* (New York: Crown Publishing, 2007). 中文版與筆者所譯的名稱不同：MP 唐莉薇著：《快樂賺不停：又快樂，又有錢的12種方法》，李金梅譯(台北：理財家文化事業股份，2008)。

32 莫江庭著：〈撥亂反正輔導青少年：三合一方案-訓導、輔導與牧養之道〉，《牧養破謎思-青少年與家庭事工的重整》，李映嬌編(香港：基督教青少年牧養團契，2002)，頁41。

33 王文基著：〈消費主義衝擊下的教會(一)〉。

34 魏爾斯著：《勇守真道：後現代社會中熱愛真理的教會、行銷型教會與新興教會》，陳知綱譯(台北：改革宗出版有限公司，2010)，頁132；蕭壽華著：《聖靈領導的教會管理》，葉自菁、盧佳定譯(香港：宣道出版社，2007)，頁xix；Aubrey Malphurs, *Leading Leaders: Empowering Church Boards for Ministry Excellence: a new paradigm for board leadership* (Grand Rapids: Baker, 2005), p.55.

35 Tak Ming Cheung, *A Strategy to Develop Spiritual Leaders*, 74. Charles M. Olsen, *Transforming Church Boards into Communities of Spiritual Leaders* (Washington, DC: Alban Institute, 1995), p.98-108; Mike Bonem & Roger Patterson, *Leading from the Second Chair: Serving Your Church, Fulfilling Your Role, and Realizing Your Dreams*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2005), p.87.

36 Kenneth O. Gangel, *Team Leadership in Christian Ministry: Using Multiple Gifts to Build a Unified Vision* (Chicago: Moody Press, 1997), p.44.

37 楊英著：《香港經濟新論》(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02)，頁1-7。

38 許寶強著：《富裕中的貧乏--香港文化經濟評論》(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2003)，頁55-56。

39 Carver T. Yu, "Evangelical Theology for the Future," *Journal of Asian Evangelical Theology* 13 No.2 (2005), p.59.

神的恩典和大愛，所以信徒「要去，使萬民作主的門徒」(太二十八19)，無論有沒有市場效益，基督徒也要忠心順服主的吩咐去作！

因著主流的「社會文化」的影響，現今的信徒群體內，已面對著金錢主導、相對主義、消費關係和市場效益等衝擊，爲了迎合消費者(即信徒)的需要，部份教會漸漸走向專業化和娛樂化。傳道同工及其職事漸趨向「專業化」，⁴⁰ 他們要提供相關的專業服務，包括各類的心理輔導，其專業會直接影響他們的聘任和晉升。事實上，部份教會的架構及薪酬機制已跟著社會的市場機制調節，同工的聘任不再以教會的需要和異象爲依歸，反按市場的供求而釐定，近年，教會更流行採用市場機制的「合約制」，「忠心」未必再重要，更重要的是「表現」，與及市場有沒有合適的替代者。至於娛樂化下的牧養事工，滲進了「掌門人式」的遊戲、商業性的福音電影、名人和藝人的見證、演唱會式的佈道會等方式，來吸引信徒。「社會文化」下的信仰模式固然可協助教會推動福音工作，不過，同一時間內卻產生了一批膚淺的宗教消費者，沒有信仰的委身，卻只有經常流動於不同的教會之間的消費者！

筆者並不是反對流行的「社會文化」的形式，而是文化當中的本質。牧者的專業化和聚會的娛樂化的確讓教會的運作變得多元化和多樣化，讓沈悶的格局多了一些姿采，然而，在這變化中，「教會文化」的本質是否仍然可以被持守？禱告、讀經、聚會和見證是否仍然建基於聖靈主導、絕對主義、肢體關係和榮神益人的基礎上呢？值得深思！再者，耶穌道成肉身，在世間的言行、教導，展現了一個神學信念：就是「福音改變世界，不是世界改變福音」，因此，「教會文化」雖然暫時作爲社會內的次文化，但是，信徒不單不要被主流的「社會文化」所蠶食，反過來卻要努力將「教會文化」帶進社會，取代現有的「社會文化」，成爲「主流文化」，叫神的國實現在地上，如同實現在天上！對於信徒來說，這不是「可不可以」的問題，乃是「願不願意」的問題！

今年剛好是我神學畢業二十年的日子，感謝上帝的帶領，除了牧養教會之餘，我一直都在不同的神學院有份參與神學教學的工作，與神學生們一同成長，又有機會一同探索反省不同的神學課題，這實在是我的福氣，因爲教學相長，互相砥礪，正是我這二十年來牧養教會的動力和生命成長。更感謝神召神學院前任楊子江院長，他早於1994年已邀請我來任教中國教會史一科，屈指一算竟在此任教教會歷史科目亦有十九年的日子，竟是連續未曾間斷，一年任教中國教會史，另一年就任教教會歷史（一）和（二），原來我在此教習教會歷史比我現在牧養這間教會的年日（十六年）還要長，明年還可以慶祝二十週年的教學日子啊！這對於我的事奉人生而言也是一項創舉，是最長情的一份事奉啊！何以我這麼喜歡教會歷史，並樂此不疲去教習和分享呢？我想除了我第一個大學學位是唸歷史出身之外，在獻身前頭十年我的第一份工作也是在一所中學教中國歷史科和西方歷史科，神學畢業後，竟有幸「重操故業」，繼續任教歷史科，不過轉了教中國教會史和西方教史呢！而那份喜悅比早前十年在中學教的更大和更滿足，是因爲我更愛上帝的教會，在其中又看到上帝那偉大救贖計劃在人間歷史的進程。是的，教會是基督的身體，是上帝的家，是聖靈的殿，是「道成肉身」的延續，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更是超越了時空的局限，作爲古往今來一切蒙召信徒的總體，而教會歷史就是上帝如此介入人類歷史並救贖世人的歷史，是那永恆的真道（Logos）和上帝的國度（The

⁴⁰ Carver T. Yu, "Evangelical Theology for the Future," p.59

我喜歡「教會歷史」的原因

鄧達榮牧師
本院兼任講師

Kingdom of God) 在人類及其文化社會中的運行，因此越能深入去探究這個救贖歷史的進程，可以加添我們明瞭上帝奧秘的作為及其旨意，事實上我們深知保羅在羅馬書第十一章結束時這樣提醒我們：

「深哉，上帝豐富的和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誰知道主的心？誰作過祂的謀士呢？誰是先給了祂，使祂後來償還呢？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羅11：33-36）

既是如此，我們又何必去研讀教會歷史呢？當中仍有何重大的意義和價值呢？這是有關「歷史有何用？」（The use of History）的哲學反省問題，而德國哲學家黑格爾（Hegel）更留下一句對研習歷史的負面批評，他說：「歷史給我們的教訓就是我們從不汲取歷史教訓」（the only thing we learn from History is that we learn nothing from History），話雖如此，我們中國人看歷史總是正面和積極的，正如唐太宗李世民亦看重歷史，說出「以銅為鑑（鏡也），可以正衣冠、以人為鑑、可以知得失，以史為鑑，可以知興替！」這個興替就是一個歷史軌跡的追尋及過去重要經驗的吸收，我們能否從研習教會歷史中得著上帝作為的軌跡和學習教會興替之道，這就是其中最大的寶藏，對我而言，至少有以下三方面：

- 一. 鑑往知今，以事明理，藉著考察前人所行過的道路，或成功或失敗，皆能有所借鑑或有所警惕。教會歷史的珍貴就是能夠藉著已累積有二千年的智慧，讓我們更宏觀（macro-view）去認識貫通於教會歷史的發展規律，並在其中看到上帝救贖計劃的心意和進程，這是何等興奮和雀躍呢！
- 二. 開闊視野和胸襟，這更有利於我們生活在今天多元化的處境中，幫助我們信徒之間增進彼此的尊重，互相的理解和合一上的努力，我們都明白在基督信仰的大家庭內，確有不同歷史

傳統和宗派，而真正曉得研習歷史的人總叫我們謙卑下來，不自以為自己的傳統或派別就是擁有全部真理的唯一者，通過對不同傳統的認識和了解，我們才不致囿於一管之見，固步自封，有這樣的胸襟，才能做開地不斷追求成長，亦能在多元文化價值中切實做到彼此的尊重和欣賞。

- 三. 歷史並不是面對一大堆過去已發生的事實（a heap of facts）而已，無怪乎很多人視歷史的研習十分沉悶，了無生氣，問題的所在不在於學生，而是連老師也不曉得怎樣好好去教和活化過去的歷史，真正有意義的歷史學習乃在於以今天生活的處境或時代的亮光去映照過去的歷史，並切實立足於自身今天的生命景況（life-situation）和建設，通過今天和過去的不斷對話（History as a dialogue between the present and the past!）並在這樣的探索中追求在未來日子中有更好的進展。

因此學習教會歷史，貴在求真，也貴在求用，即所謂經世致用，只停留在對過去的認識和了解，是不足夠的，我們努力學習教會歷史，乃在於應用於今天好好牧養教會，並在建立上帝國度及其未來的建設上緊密地聯繫起來，總括而言，我對歷史長河的關注是它怎樣奔向未來，但沒有把握過去，我們就不能正視未來，就讓我們憑信心藉主恩迎向一個更美好的明天！



「您的名字、我的姓氏」

在反思五旬宗／五旬節派(Pentecostal)的歷史研究時，威爾遜(Everett A. Wilson)在其文章中的一處便提到：「五旬節派由什麼所形成？」(What makes a Pentecostal?)¹安德遜(Allan Anderson)亦曾在回應其以全球向度去確立五旬節主義(Pentecostalism in Global perspective)的內涵時，對於怎樣交代其中「五旬節派」與「靈恩群體」(Charismatic)的分別，便在其回應文章題目的一部分問到：「一個五旬節派人士什麼時候不再是一個五旬節派人士？」(When is a Pentecostal not a Pentecostal?)² 這些問題正關注於五旬節派名稱的介定，如怎樣被使用，同時也關係於其中群體成員身分定位的理解，如五旬節派人士的獨特性(distinctiveness)。

從名稱使用以至身分定位的討論中，很多時都以闡述或澄清「五旬節派」與「靈恩群體」的介定及分野為著手點，蓋因五旬節運動(Pentecostal Movement)的歷史發展中，五旬節派的信仰是影響及延伸至靈恩運動(Charismatic Movement)的出現，於是「五旬節派」與「靈恩」等名稱雖然是不同的名稱亦有不同的內容，但常常被混合去使用並理解，例如常常聽到某人指：「您們是靈恩派」，而那人卻回應：「我們是五旬節派」，似乎對話雙方在名稱的使用及理解上有所不同，甚至可能有各自按喜好而去定義的情況。³ 故此，五旬節派名稱的使用及當中反映對身分的定位等討論，不單是五旬節派研究內需要處理的範圍，亦是非五旬節派研究圈子需要留意的地方，以至作對話的文章中能清楚

確立其所討論的對象。甚至在日常教會生活及實踐上，這些澄清可以對五旬節派內未知究竟的人士在身分定位上避免造成混亂，也有助與其他教會間的溝通，以致在交流的平台不再存在含糊不清的情況。本文會從「五旬節派」與「靈恩群體」的名稱應如何使用作討論，並嘗試從不同的理解中探討「五旬節派」的身位定位。

上世紀初的五旬節運動並不只以美國為起源。⁴ 然而，能與上世紀六十年代靈恩運動拉上關係的，卻是北美的五旬節運動，她可說靈恩運動中主要的源頭及有著直接的影響。故若從歷史及神學等層面去理解「五旬節派」與自靈恩運動後在不同教會內形成的「靈恩群體」，以便澄清當中名稱的使用，甚至延伸再對「五旬節派」自我身分定位的理解，也是可以先從北美的五旬節運動作起點。在學術討論中，北美的五旬節運動的發展歷史及神學的重點主要有三個時期：1. 二十世紀初的五旬節運動，這時期建立了五旬節派的主要宗派及教會，如神召會，基督神的教會及四方福音會等，神學上關注於聖靈浸及將方言與之拉上關係；2. 靈恩運動，這時期五旬節的聖靈經驗進入了主流的宗派，如新教教會、天主教會及東正教，神學上著重聖靈的恩賜，也受五旬節派較保留的晚雨運動(Latter Rain Movement)所影響（這運動對醫治及預言的看法是不同於傳統的五旬節派）；3. 第三波(Third Wave)，由溫約翰(John Wimber)等人延續靈恩運動並發展出不同的復興事工與網絡（但不同的復興事工間是可以有著不同的觀點），著重權能佈道(power evangelism)多於方言作為聖靈浸的憑據。⁵

1. Everett A. Wilson, "They Crossed the Red Sea, Didn't They? Critical History and Pentecostal Beginnings" in *The Globalization of Pentecostalism: A Religion Made to Travel* (Oxford: Regnum, 1999), 86-89.

2. Allan Anderson, "When is a Pentecostal not a Pentecostal? When she's a Charismatic! Responding to Irvin, Lopez Rodriguez and Waldrop" *Journal of Pentecostal Theology* 16.1 (2007), 58-63.

3. 例子可不少，在非五旬節派的學術圈子也有這些含糊的理解，如張慕皚著：〈從「五旬節」到「後靈恩」〉載《靈恩運動的反思》（香港：建道，2007），3-19。張氏甚理解（北美）五旬節（靈恩）運動的發展，特別是有不同的群體在不同的時期參與著，但在討論上仍有以「靈恩派」一詞以貫之而不差別去言說當中不同的群體。又如在一篇書評中，評論的書名是有關南印的五旬節運動 Pentecostal Movement，但書評者卻翻譯為南印的「靈恩運動」，並沒澄清其使用的定義，文章中亦以「靈恩派」去言說當中的群體，參馮雋熙著：〈書評：The South Indian Pentecostal Movement in the Twentieth Centuries〉《中國神學研究院期刊》49（2010.7），216-224。

4. Wolfgang Vondey, *Pentecostalism: A Guide for the Perplexed* (London: Bloomsbury, 2013), 12. 與1906年亞蘇撒復興(Azusa Revival)同期不限於美國的復興運動如威爾斯1904-05、印度1905-06，及韓國1907-08。

5. Margaret M. Poloma, "North American Pentecostalism" in *Handbook of Pentecostal Christianity* (DeKalb: NIU, 2012), 155-157. 另晚雨運動的理解，可參Martin W. Mittelstadt, "Latter Rain Movement" in *Handbook of Pentecostal Christianity* (DeKalb: NIU, 2012), 135-138. 而第三波是由魏格納(Peter Wagner)提出的觀念，以將其事工連於之前的復興運動，C. Peter Wagner, *The Third Wave of the Holy Spirit: Encountering the Power of Signs and Wonders* (Ann Arbor: Vine Books, 1988), 15-19. 為著將一些在「第三波」時期出現的獨立與本土化的靈恩式信仰教會也包括在這運動的時段內，故提出改以「新靈恩」(neo-charismatic)運動稱之，參C. Peter Wagner, "The Third Wave" in *The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Movement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2), 1141.

一 五旬節派的名稱使用與身分的定位

李天鈞博士
本院專任講師

從(北美)五旬節運動歷史及神學重點的簡單交代來看,已可見當中存在著不同及多元的發展和神學觀點。而「五旬節派」與「靈恩群體」的名稱通常是指這段歷史的第一與第二個時期中所建立的不同群體統稱,第一個時期的群體較多以五旬節派稱之,由於作為五旬節運動歷史的開端,故某些討論還加上「古典」(Classical)一詞作形容,而第二個時期的群體則較多冠之為靈恩群體,由於不像第一個時期般建立了較多獨立的宗派,而很多都是在本身宗派內作靈恩的更新,故若加上「派」一詞作交代是有欠準確的。除了歷史的發展限制了名稱的使用,在神學各課題的理解上亦更確立兩個群體的不同。加拿大神召會(PAOC; Pentecostal Assemblies of Canada)曾在討論其自我身分的理解時,舉行了一系列的研究,其中史盧斯(William Sloos)的一篇文章,便引用了霍肯(Peter Hocken)的分析,從九方面詳細地交代了「五旬節派」與「靈恩群體」在歷史及神學上較明顯的差別:⁶

課題	古典五旬節派 Classical Pentecostal	靈恩群體 Charismatic
起源 Origin	從美國亞蘇撒街開始,地理上較統一的源頭	從不同的源頭領受聖靈的工作及當中的理解
使命 Mission	著重普世的宣教,聖靈浸是得力為作見證	著重教會傳統內信徒的更新
聖潔 Holiness	延續聖潔運動,在接受聖靈中也追求聖潔	在接受聖靈中不必然拉上對成聖的追求,受本身宗派對聖靈的理解主導
教會論 Ecclesiology	在路加神學理解下,著重個人如何得力以成就上帝的計劃	在保羅神學理解下,著重教會作為一個群體作屬靈恩賜的使用
普世合一主義 Ecumenism	漸漸受接納與發展中,更多開放於跨宗派的互動	可以接受跨宗派的互動
終末論 Eschatology	時代論的前千禧年主義	沒有統一的千禧年主義
醫治 Healing	集中於身體(恢復)的醫治	集中於內在(情感)的醫治
聖靈浸 Spirit Baptism	聖靈浸是歸信(conversion)後的另一次經驗	聖靈浸是歸信之後聖靈內住的具體經驗,不多強調於得力方面
原初根據(聖靈浸) Initial Evidence	以方言作聖靈浸的原初根據,並給予所有信徒	方言只是聖靈充滿的其中一部分

史盧斯認為「五旬節派」與「靈恩群體」在神學上的最大分別是在於對聖靈浸與方言的理解上,聖靈浸並其中對方言的理解或教義,不只作為五旬節派本身的信仰、得力作見證的使命,及再創新的走向等方面的根基,更成了在五旬節運動中五旬節派人士的獨特性,並在身分定位上與「靈恩群體」不同的地方。⁷孟保羅(Robert Menzies)在分析五旬節運動內外的不同群體的名稱時,也是從五旬節派神學的核心教義即聖靈浸以方言作憑據去作區分的主要準則,被區分的群體包括:接受聖靈浸以方言作憑據並肯定聖靈恩賜的五旬節派、接受五旬節派神學但不肯定以方言作聖靈浸憑據的新五旬節派(Neo-Pentecostal)、不接受聖靈浸為歸信後另一次得力作宣教經驗的靈恩群體,及不接受聖靈浸及聖靈恩賜的非靈恩群體(Non-Charismatic)。⁸

但值得注意的是當五旬節派人士強調其獨特性及怎樣建立對身分定位的理解時,新近的五旬節派研究卻有些學者以聖靈於全球工作的視界下嘗試以「五旬節主義」作為一個統稱,如一把傘般覆蓋整個五旬節運動

6. William Sloos, "Defining Pentecostal identity: Differences between Charismatics and Classical Pentecostals" March 19, 2010, 3-11. ([http://www.mpsseminary.com/Documents/Papers/Defining Pentecostal Identity- Differences between Charismatics and Classical Pentecostals by William Sloos, March 19 2010.pdf](http://www.mpsseminary.com/Documents/Papers/Defining%20Pentecostal%20Identity-Differences%20between%20Charismatics%20and%20Classical%20Pentecostals%20by%20William%20Sloos,%20March%2019%202010.pdf); accessed 13-11-2013)。在此鳴謝孫其達牧師建議及提供這文章。另參Peter D. Hocken, "Charismatic Movement" in *The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Pentecostal and Charismatic Movement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02), 514-517.

7. William Sloos, "Defining Pentecostal identity: Differences between Charismatics and Classical Pentecostals", 11-14.

8. Robert P. Menzies, *Pentecost: This Story is Our Story* (Springfield: Gospel Publishing House, 2013), 13.

內的不同群體，以作為研究上較統一及方便處理的名稱與範圍。提倡者如安德遜一方面肯定五旬節運動內是發展及建立了不同的群體，其對不同群體的分類概括為四類：1. 古典五旬節派，當中計有聖潔運動的三步（歸信、成聖及聖靈浸）傳統、完成事工(Finished Work)的二次（歸信及聖靈浸）傳統、獨一位格(Oneness)的非三一信仰傳統，及相信並建立使徒和先知職事的傳統；2. 傳統(older)教會的靈恩群體，其中包括天主教、聖公會、東正教及不同新教派別內接受靈恩但留於本身宗派內的群體；3. 傳統的獨立教會，這處指早期復興運動建立的本土教會，如中國的家庭教會、印度及非洲的本土五旬節教會；4. 新五旬節派或新靈恩群體(Neo-Charismatic)，就是靈恩運動後所發展的獨立教會，如信心宣告(Word of Faith)教會、第三波的教會，其他獨立的超級教會（號稱有八百萬信徒於巴西的上帝國聯合教會Universal Church of the Kingdom of God及有五十萬人一同崇拜源自尼日利亞的得救信徒神的教會(Redeemed Christian Church of God)。⁹ 另一方面，安氏希望透過大家都是有著重視聖靈工作的「家族相似性」(family resemblance)，因而可以放於「五旬節主義」這名稱下作統一範圍的研究。¹⁰ 安氏以全球的觀點去理解五旬節運動，正提醒五旬節派人士在強調其獨特性及身分如何定位之餘，應多一點關注及確認全球五旬節運動內的不同群體並不是各自發展，反而大家都是當代聖靈多元工作下的其中成員，群體間應多點開放、交流、對話及在聖靈裏合一地工作。再者，雖然不同群體在不同的起點及處境下產生，但全球五旬節運動仍在發展之中，聖靈正不斷為教會帶來更新的經驗，在辨識之後是需要延展，甚至修正群體本身對聖靈工作的領受。¹¹ 加上全球五旬節運動內的不同群體不能避免在理論及實踐上作交流、受影響及互為學習，這亦是聖靈的團契與合一工作，故五旬節派人士的身分定位在認知其本身獨特的歷史及神學後，不應故步自封，是需要對聖靈的開放下擴展並更新其身分所確立的內容。

既然「五旬節派」與「靈恩群體」各自有其歷史及神學上的不同，以至有不同的名稱及身分定位，但仍可放於「五旬節主義」之下作統稱，為何不可改用「(泛)靈恩派」稱之？首先「五旬節主義」的定

義內並沒有作為一個「宗派」的意念，因當中是包括不同的宗派，而其中的群體亦沒有意識要建立或組合成一個宗派讓不同群體加入，不像「福音派」(Evangelical)般由不同的宗派自覺地號稱，甚至建立聯盟。若提出「靈恩派」的名稱是為著與「福音派」作區分則更難成立，因不少五旬節派教會如神召會是美國全國福音派聯會(National Association of Evangelicals)的會員，那麼在身分重疊下又怎能清晰討論呢？因此，¹²「(泛)靈恩派」的名稱不單忽略了「五旬節派」與「靈恩群體」在歷史及神學上的區分，亦不能合理及有效地作為一個統稱成為對話與研究的對象。其實，「五旬節主義」一詞仍有著五旬節派名稱的傾向，故學術研究的圈子中，漸漸出現更包容性及淡化對某一時期偏重的統稱，如將這運動內的人士稱為聖靈充滿者(Spirit-filled people)、或復興主義者(Revivalist)，或更新運動者(Renewalist)等。¹³

對於「五旬節派」與「靈恩」的名稱使用，五旬節派學者史皮特勒(Russell Spittler)曾建議可視「五旬節派」為一名詞(noun)，尤指五旬節運動中所建立的宗派，而「靈恩」則為形容詞(adjective)，作為對著重聖靈工作的不同宗派的形容。¹⁴ 對筆者而言，「五旬節派」可視為姓氏(family name)，是作為其根源及身分定位的較固定基礎，而「靈恩」則是名字(given name)，可隨時日改變及更新，亦可放於不同的姓氏當中。

9. Allan Heaton Anderson, *To the Ends of the Earth: Pentecostalism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World Christian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3),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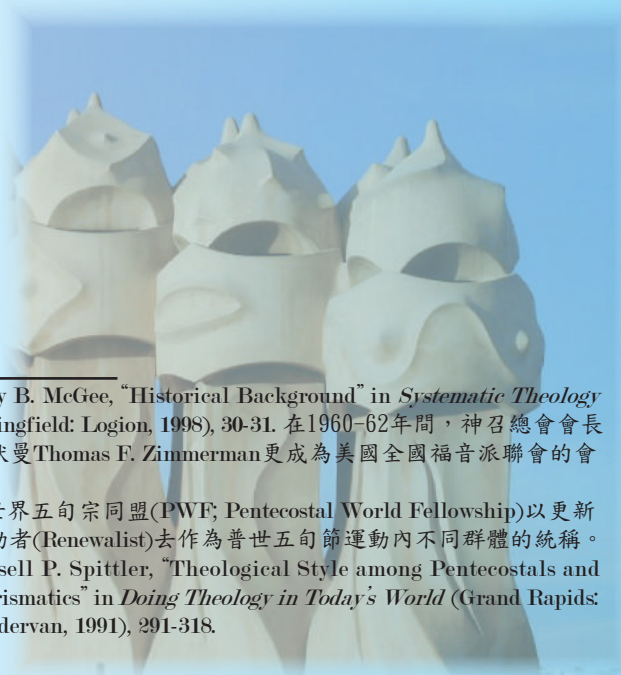
10. Allan Anderson, "Varieties, Taxonomies, and Definitions" in *Studying Global Pentecostalism: Theories and Method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10), 13-17.

11. Glenn W. Gohr, "Th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of the Statement of Fundamental Truths" in *AG Heritage* (2012), 61-66.

12. Gary B. McGee, "Historical Background" in *Systematic Theology* (Springfield: Logion, 1998), 30-31. 在1960-62年間，神召總會會長齊默曼Thomas F. Zimmerman更成為美國全國福音派聯會的會長。

13. 如世界五旬節同盟(PWF; Pentecostal World Fellowship)以更新運動者(Renewalist)去作為普世五旬節運動內不同群體的統稱。

14. Russell P. Spittler, "Theological Style among Pentecostals and Charismatics" in *Doing Theology in Today's World*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1), 291-318.





性別混亂、平權運動對社會信仰的影響 (講座輯錄)

就著今年四月終審庭對變性人W小姐爭取合法結婚權的判決，神召神學院與竹園區神召會於六月二十四日及七月七日合辦了兩場講座，探討判決結果帶來社會及教會的影響。為讓讀者對此課題有概括的認識，本文特將兩場講座三位講者的論點撮要如下，盼藉此能引起教會對此課題更多的關注。

嘉賓講員：關啓文教授（香港浸會大學宗哲系主任，香港性文化學會主席）

回應講員：林偉倫博士（臨床心理輔導學家，神召神學院家庭及輔導系主任[義務]）

張德明牧師（神召神學院院長，竹園區神召會會牧）

整理：文佩儀

前言：變性人W小姐爭取合法婚姻個案

三十多歲的W君在2005至2008年間接受變性手術，2008年成功將身份證上的性別更改為「女」。W欲跟男友註冊結婚，卻因出世紙註明的性別為「男」，申請被婚姻登記處拒絕。2009年10月她申請司法覆核，向法庭提出兩個要求：（一）聲明她符合《婚姻條例》中「女性」的定義，合法與男友結婚；（二）聲明變性人不能結婚屬違憲，有違《基本法》與《人權法》保障結婚及組織家庭的權利。案件於2010年10月5日判決，W敗訴，主審法官指變性人婚姻不應單由法庭詮釋，他倡議政府就此議題向公眾諮詢，並由立法定案。W在2011年提出上訴，全數三位法官皆決定維持原判。2013年4月15-16日，W案件上訴至終審法院。2013年5月13日，在四對一的情況下，終審庭宣判：政府對《婚姻條例》中「女性」的理解（即按出生的性別決定），在法律上是正確的。然而終審庭判決W在第二點上勝訴，即認為現行婚姻條例中「女」及「女方」的解釋應包括「由男變女的變性人」，故政府不讓變性人結婚是違反《基本法》與《人權法》保障的結婚權利，乃屬違憲。

終審庭的判決對社會制度帶來的影響

關啓文博士認為，變性人成功爭取合法的結婚權利，長遠來說，對香港的婚姻

制度必然帶來影響和沖擊，因為性別的改變直接影響婚姻制度，婚姻是家庭的基礎，影響婚姻也即影響家庭，而家庭乃是兒童孕育和成長的重要地方。社會上一些輿論認為變性婚姻純屬個人選擇，然而部份人的個人選擇，卻已提升至司法的層面，為要爭取制度的肯定、社會的認可。我們作為社會的一份子，也應表達自己的意見，在尊重法治的基礎上，以理性的角度作出回應。

單從法律層面來看，終審庭的判決已極具爭議性。觀乎三個訴訟層次先後有九位法官表達意見，不贊同由法庭判決變性婚姻為基本權利者為多數（佔其中五位），關鍵只是贊同的四位皆在終審庭。在一審、二審時，法庭的觀點其實相當一致，畢竟變性的界線十分模糊，而且判決影響深遠，實應容許政府就此議題向公眾廣泛諮詢，經過多方面的考慮和長時間的討論，才以立法制定較周全的方案。單以幾個人的觀點就決定了香港的婚姻制度，這樣的判決未免草率，終審庭理應避免對社會作出過度的干預。關博士認為，少數者的基本人權是需要保護的，然而甚麼形式的婚姻才符合人權呢？如果變性人的婚姻成了人權的話，將來類似的訴求也可能變成人權，這樣對將來的婚姻制度必然會帶來沖擊。婚姻本來就是公共制度，應由公眾來討論，要有多重的考慮，包括小

朋友的福祉。總不能舉起人權的旗幟，多數人就不能表達意見；忽略了公共利益的問題，變相由少數人主宰了整個社會的發展。

質疑變性手術並非萬應靈丹

關博士同時質疑傳媒一面倒的渲染，把變性手術描繪成萬應靈丹。現時大多數支持者都強調「變性」的念頭是天生的，後天無法改變。既然思想性別與肉身性別不符，那麼唯一人道的方法就是進行變性手術(Sexual Reassignment Surgery)。然而自小就有強烈變性慾望的，不一定是先天的。很多案例顯示，變性的慾望跟後天的經驗有關，只是兒時的不愉快經歷可能已無法憶起，又或被自我保護意識所埋藏了。性別認同障礙的成因相當複雜，現階段醫學上還是難以定論。再者變性手術對性別認同障礙的治療成效，相當令人質疑。西方的數字告訴我們，變性人手術後有90%失去聯絡，所以媒體引述所謂成功率很高的說法，其實只基於10%的樣本。2010年10月一個調查訪問了七千名變性人，結果發現自殺率為41%。一個支援變性人的網址Laura's Playground指出，每年有數以千計的變性人喪失生命。變性手術並不一定能減低性別混亂者的自殘傾向。畢竟原生性別無法徹底改變，現時的手術只能做到「去性」（切割手術）及造形，卻無法改變基因或重構異性的性功能。所建構的性器官也只是人工的，與身體並無真正有機的連繫(organic connection)，也無法提供一個性別的生理周期及性方面的成長歷程。故此，變性前的問題不一定解決，變性後可能產生更多新的問題。如手術前抱有過大的期望，手術後發現問題還在，這樣的情況叫人更加絕望；加上手術後的負擔（如長期注射荷爾蒙）及後遺症（如內分泌失調、免疫力降低、引發乳癌或心臟病等問題），帶來

的可能是另一種痛苦。

回應講員林偉倫博士也指出，變性患者基本上可分辨為原發性或次發性。所謂原發性，是指一開始有性別認同時就產生，而這種念頭是持續不斷，至死不渝的，無論是在清醒狀況或潛意識情況下都相同，這才屬於原發性。手術治療用於原發性患者身上會有較好的結果。至於次發性，最常見的情況就是同性戀或精神分裂患者在感情受到挫折時，尋求變更性別的慾望。在這種情況下動手術，後果非常危險。要知道變性手術是一條不歸路，當感情因素一旦化解或淡化而想回復原來性別時，這已不可能逆轉的事。此時，若患者再鑽牛角尖，最後的路可能是自殺收場。如變性大師班澤明(Harry Benjamin)所言：「性是我們所見，性別是我們心理的感覺，兩者的協調才是快樂，大部分的人是活在快樂的身心協調中，但有少部分的人卻生活在兩者不協調的陰影下，醫師們除了以手術稍微幫助他們以外，別無方法解決。」的確，醫生最大程度可做的只是手術而已，在患者的身心協調方面可做的卻微乎其微。最悲哀的是，變性手術是門長期又賺錢的生意，在利益的前提下出現濫用的情況是可見的。

(下期待續...)

合神心意的事奉

張德明院長

「...『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徒13:22)

大衛一生事主，終其一生，有得有失，有人視他為英雄中的英雄，但畢竟他如常人一般有人性的軟弱，有遺憾的時候。無論如何，上帝揀選他，使用他，甚至稱他為合祂心意的人！(徒13:22)

當日上帝厭棄掃羅作以色列的王(撒上16章)，就吩咐先知撒母耳到耶西的家，上帝要在耶西的兒子中膏立新王。耶西的兒子眾多，每位都個子高大健壯，不過上帝都不揀選他們。耶西還有一個兒子大衛，是最年幼的。他本在外面放羊，耶西把他召回來。他雖年紀幼小，但面色光紅、雙目清秀；更重要的是上帝告訴先知撒母耳說：「他是合我心意的人！」於是撒母耳就膏立了大衛，代替掃羅成為以色列的王。

究竟為何上帝稱大衛為合神心意的人？究竟怎樣才是合神心意的事奉？讓我們今天學習如何成為合神心意的僕人。

合神心意的事奉是愛的事奉

大衛還年幼，當時只是一個牧童，沒有甚麼豐功偉績。

他之所以能討主喜悅，不在於他放羊的技巧，不是他容貌俊美，更不是他的戰績，而是他對主一份赤誠的愛慕。

大衛在詩篇4:7寫道：「你使我心裡快樂，勝過那豐收五穀新酒的人。」我們在詩篇中看得出大衛愛慕上帝的心。他懷著赤子之情，載歌載舞，創作詩歌去表達對上帝的愛慕和讚美。他感到只有上主能滿足他深層的需要。

大衛以牧羊人與羊群的關係，比喻耶和華是他的牧者(詩篇23篇)，是這位大牧者領他到青草地、溪水旁。這份愛慕之情，叫他立定心意，要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詩23:6)。所以在他心靈深處極力地呼求：「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他的榮美，在他的殿裡求問。」(詩27:4)

他只想得上帝的歡心。這樣愛上帝的心，是沒有其他人知道的，就連先知撒母耳都不知

道，唯獨主知道。

最合神心意的事奉，莫過於愛主的事奉。主耶穌教導我們：「第一條最大的誡命，就是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太22:37)。約翰清楚教導：「...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2:15)。所以，愛主的事奉不是一味工作，一味忙碌，真正的事奉是用愛去回應神。沒有愛的事奉，儘管你有多大恩賜才幹，也不過是鳴的鑼、響的鈸而已。(林前13:1)

合神心意的事奉是聖潔的事奉

大衛雖是神所喜悅的僕人，但在他的一生中，並非沒有污點。大衛曾犯了一事，使「耶和華甚不喜悅」(撒下11:27)。

耶和華甚不喜悅的，就是大衛與烏利亞之

妻拔示巴犯了姦淫，大衛甚至設局間接使拔示巴的丈夫烏利亞戰死沙場。上帝藉著先知拿單直指大衛沒有憐憫的心，殺人夫，奪人妻，使上帝的名大受羞辱(撒下12:1-14)。雖然大衛立時為所犯的罪悔改，上帝也赦免他的罪，可是大衛王仍要為自己的罪付上嚴重的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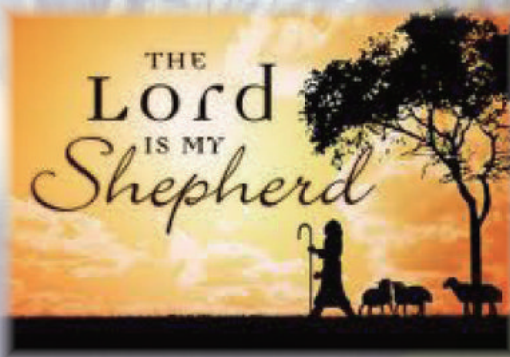
價：大衛喪失兒女，押沙龍謀朝篡位，他失去了屬靈的權柄、能力、尊榮和祝福，多年過著流亡生活。

保羅語重深長地勸誡我們：「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要你們各人曉得怎樣用聖潔、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不放縱私慾的邪情，像那不認識神的外邦人」(帖前4:3-5)。很多人熱心事奉，但因罪的緣故使他們失足跌倒；大衛如此，參孫也都如此。我們事奉上帝的人，要切記慎防陷入情慾的試探。聖經的原則是：「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2:21)

神所喜悅的是委身遵行神旨意的事奉

大衛被稱為合神心意，是因為他願意委身遵行神旨意。如經上所記：「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他是合我心意的人，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徒13:22)

(下頁續...)



(續上頁...)

當先知拿單直指大衛的過犯時，他身爲一國之君，大可文過飾非，託辭狡辯，甚至恃權處置拿單；但他反而謙卑承認所犯的罪，並且悔改。他了解上帝不喜悅這事，就願意順服上帝的心意。

在撒下7章中，大衛王希望爲上帝興建聖殿，卻因過去他爲上帝爭戰，不適合興建聖殿。但上帝應許大衛，他的兒子所羅門可以替他建造聖殿(詩27:4)。大衛曾說過要一生一世住在神的殿中，現在卻連建造聖殿都不能；但大衛依然順服上帝的心意，自己不能興建，只要他的兒子可以完成就滿足了。於是大衛王費盡心思，預備一切材料給他的兒子。最後，還將一生的積蓄都奉獻出來，連半句埋怨也沒有，只是全心遵行上帝的旨意。

我們時常會與人比較，比較金錢、比較物質、比較大小、比較成就……；但是我們無需與別人比較，因爲我們一生的成與敗，是由上帝定奪的。若我們委身遵照神的旨意而活，就無需用世俗的眼光及準則去與人比較。人以爲成功的，在神眼中卻可能是失敗的；人以爲是失敗的，在神眼中可能是成功的。基督徒最大的成功，不是世人眼中所以爲的成功，乃是能委身上帝，成就神的旨意，就能一生無憾。

結語

今天我們的事奉，不論是台上台下，並不是每一個服事者都是神喜悅的。神所要的不是我們的才幹，不是我們的能力，不是我們的恩賜，其實這一切都是祂所賜予的。合神心意的事奉是出於愛的事奉，是聖潔的事奉，是委身遵行神旨意的事奉。求主光照我們，陶造我們，更新我們的生命，讓我們能以生命事奉永生的神，一生討祂喜悅。

2013-14上學年度新同學



陳妙婷
基督教事工副學士
基督教復興教會



鄧國威
基督教事工副學士
沙田神召會



古俊傑
神學學士
竹園區神召會坑口堂



嚴文惠
道學碩士
基督教復興教會



郭偉傑
教牧學博士
竹園區神召會大埔堂



陳志昆
基督教事工副學士
The Vine Church



蔡仁順
神學學士
神召會禮拜堂



李少琴
基督教事工碩士
竹園區神召會大埔堂



彭健華
道學碩士
基督教復興教會



徐建昌
教牧學博士
基督教牧恩堂



張建成
神學學士
神召會禮拜堂



張柱良
神學學士
神召會聖光堂



王鑑威
基督教事工碩士
竹園區神召會大埔堂



陳國順
基督教事工碩士
HK Japanese Christian Fellowship



有祂的地方就有「家」

馬偉晞
神學碩士三年級學生



不知不覺間已踏進了第三年的神學裝備路程，回想起初還未入學的時候，常常憧憬着進神學院，心裏不斷期盼着主為我安排人生中的另一個旅程，而對於一位由小時候已在教會成長的小子，神學院彷彿是天堂般的天地。

經過了兩年的神學裝備，大不透的我對神學院的看法似乎沒有改變，而更進一步的是神學院已成為我第三個家（第一個是原生家庭，第二個是教會），不知道何時開始用「返屋企」來表達「返神學院」。

在這兩年裏，神讓我在這個「家」經歷了許多第一次：第一次半夜走火警（火警鐘過敏）、第一次在圖書館過夜（趕功課）、第一次同室友爭執等等……還記得有一位牧者告訴我：這些經歷都是「神學訓練」。的確是，神學裝備不僅在於知識上的裝備，更重要的是生命上的裝備。而在這兩年的時間裏，神不斷透過不同的經歷來磨練我的生命，這些經歷包括面對無數的挫敗，而每一次經歷挫敗後，我總會告訴自己：「這是神學訓練」，因為我知道神讓這些事發生總有祂的心意，總有要讓我學習的地方，更重要是總有要我經歷祂的地方。正如哥林多後書 1 章 4 節「我們在一切患難中，祂就安慰我們，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

還記得一年級的時候，同學們需要輪流在早會上講道分享，而我也不例外，回想起第一次在早會上分享的片段，彷彿昨天發生的一樣，如果要用一個詞語形容由準備至分享後那一刻的心情，我會用「緊張」一詞，尤其是在預備的過程中，想起面對的會眾是滿有經歷的老師及學長，再加上深知自己是拙口笨舌，結果那天早上，表面看似鎮定的我，內裏卻是忐忑不安，腦袋裏更是一片空白，而分享了什麼，同學們明不明白，恐怕這些問題問當時的我，我可能會不好意思地說：「不知道。」這次的經歷對於當時的我來說的確是非常挫敗，但感謝神，透過牧者的分享、老師的教導及同學們的鼓勵，讓我知道這些挫敗的經歷是要讓我成長，而他們的經歷也激勵了我繼續向前。

記得孟保羅博士教授五旬宗神學時經常提及：「Their story is our story.」這話說得沒錯，使徒在初期教會時的經歷正正是我們現今信徒的經歷，同樣地昔日以色列身在患難之中，神怎樣讓祂的百姓經歷祂，今日神也要讓你我經歷祂，因為這都有祂的心意，正如哥林多後書 1 章 4 節「我們在一切患難中，祂就安慰我們，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

這「家」—— 神召神學院能成為我的家，是因為有祂。
有祂的地方就有「家」。

學院近況

1. 本院於2013年5月1日已成功獲批核環保基金申請，並已於7月內完成所有舊冷氣機及部份照明燈的更換。



2. 本院於2013年5月3日邀請了易嘉濂博士作月會講員。

3. 本院講師陳國恩老師於2013年5月11日獲建道神學院頒授教牧學博士學位。



4. 《基要真理》再版已於2013年6月11日出版發售。



5. 「性別混亂與平權運動對社會信仰的影響」專題講座已於6月24日在本院舉行，當天主講嘉賓為關啓文博士，回應嘉賓為林偉倫博士和張德明院長。而另一場與竹園區神召會合辦的公開聚會已於7月7日舉行。

6. 羅錫為牧師已於7月10日把私人珍藏約二千多本研究書籍送贈學院。

7. 劉惠蓮牧師已於九月開始在本院擔任義務院牧之職。

8. 世界五旬宗神學教育聯盟會議（WAPTE）及世界五旬宗大會已於8月26-30日舉行，張德明院長及陳國恩博士已代表學院出席。



9. 本院開學營已於9月2-4日於大澳衛理園舉行，感謝林偉倫博士作營會講員，題目為「神學生的靈命成長與心理健康」。



10. 2013年神召神學院異象分享籌款餐會已於9月24日晚舉行，感謝當晚蒞臨的堂會牧師、長執，以及支持神學教育的兄姊妹。截至十月三日止，我們共籌得奉獻\$298,220，另有HK\$202,300認獻，連同贊助費營餘\$22,388萬，合共籌得HK\$523,908，榮耀歸主！

11. 本院教牧學畢業校友翟浩泉博士的畢業論文《起步！印傭事工—教會及各行業總動員》，榮獲頒基督教金書獎的「宣教事工」獎項。

12. 感謝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頒發獎學金給本院學生馬偉晞同學，作鼓勵及支持全時間神學生。

13. 本院於2013年10月11日邀請了陸幸泉牧師作月會講員。



校友、義工、同工消息

14. 資訊管理部主任司徒精銳先生已於本年5月10日離職，求主保守他和他的家人。
15. 學生郭偉傑牧師父親郭奕信弟兄已於7月5日安息主懷，求主安慰的靈臨到他的家人。
16. 國際部行政主任林其秀姊妹於本年8月31日正式離職，求主保守並帶領她的事奉路向。
17. 校友袁燕裳姊妹在本年9月初開始在本院作義工服侍。
18. 校友盧幹牧師(54年文憑)已於本年9月安息主懷，求主安慰的靈臨到他的家人。
19. 校友曾士豪牧師已於本年9月19日安息主懷，求主安慰其一家。
20. 同事曾兆祥的長兄已於10月28日安息主懷，求主安慰他和長兄的家人。
21. 請為校友陳家祺牧師禱告，因他將於本年11月與家人搬到日本作長期宣教工作，求主保守他們一家四口。
22. 院董林暢輝牧師的外父已於本年11月在美國安息主懷，求主安慰他和他的家人。

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九月份 徵信錄

教會及機構奉獻

	HK\$
五旬節聖潔會永光堂	\$100,000.00
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	\$70,000.00
神召會禮拜堂	\$63,000.00
神召會華人同工聯會	\$50,000.00
竹園區神召會大埔堂	\$45,000.00
五旬節聖潔會盧亨利紀念堂	\$29,000.00
神召會聖光堂	\$18,000.00
神召會友愛堂	\$18,000.00
竹園區神召會竹園堂及坑口堂	\$16,000.00
神召會石硤尾堂	\$8,453.00
竹園區神召會高山堂	\$7,000.00
基督教九龍五旬節會佐敦堂	\$6,000.00
神召會屯門堂	\$5,140.00
新界神召會屯門堂	\$4,500.00
新界神召會屏山堂	\$3,900.00
五旬節聖潔會荃灣堂	\$1,800.00
五旬節聖潔會屯門堂	\$1,000.00
基督教迦勒保健中心	\$1,000.00
五旬節聖潔會靈恩堂	\$400.00
合計	\$448,193.00

神召之友

	HK\$
何嘉宜	\$90,000.00
莫艷儀	\$10,000.00
馬恩勝	\$4,500.00
珍珠奶茶美食坊	\$4,500.00
陳銘珊	\$4,500.00
郭偉傑	\$4,000.00
阮卓輝	\$4,000.00
陳鎮全	\$2,500.00
黃濟宇	\$2,400.00
陳綺玲	\$2,400.00
陳銘恆	\$2,000.00
葉正行	\$2,000.00
張德明	\$2,000.00
張嬌	\$2,000.00
黃就明	\$1,800.00
胡滿輝	\$1,700.00
梁家豪	\$1,500.00
方慧儀	\$1,300.00
Annoymous	\$1,000.00
合計	\$155,100.00

	HK\$
張妙芬	\$1,000.00
鄭懿君	\$900.00
溫鳳鳴	\$900.00
李明寶夫婦	\$900.00
郭梁麗賢	\$900.00
蕭偉棠	\$900.00
梁少棠	\$900.00
王悅容	\$800.00
Chan Chi Wah Honhsin	\$500.00
張德成	\$500.00
羅月娥	\$500.00
謝淑娟	\$500.00
梁耀光	\$500.00
唐潔玲	\$500.00
e-Auw.com Management	\$400.00
鍾來娣	\$200.00
鄔明輝	\$200.00

籌款

迦勒珠寶有限公司	\$100,000.00
馬良生,蕭敏旋	\$20,000.00
李錦華	\$20,000.00
新界神召會元朗堂	\$15,000.00
竹園區神召會竹園堂及坑口堂	\$12,000.00
羅慶輝	\$10,000.00
Ip Wing Fung Davis	\$10,000.00
神召會石硤尾堂	\$10,000.00
夏麗珠	\$10,000.00
吳惠玲	\$10,000.00
神召會友愛堂	\$9,000.00
新界神召會	\$7,000.00
華惠神召會	\$7,000.00
神召會聖光堂	\$7,000.00
竹園區神召會高山堂	\$7,000.00
PAOC-SEAD	\$7,000.00
曹美珍	\$6,000.00
謝偉豪	\$5,000.00
Tang Yau Tim	\$5,000.00
蔡永蓮	\$5,000.00
劉振良	\$5,000.00
林偉倫	\$5,000.00
梁耀光	\$4,500.00
神召會屯門堂	\$4,000.00
黃栢中	\$3,000.00
黃炳權	\$2,000.00
黃少東	\$2,000.00
陳嘉威	\$2,000.00
陸美鳳	\$2,000.00
呂必強	\$2,000.00
合計	\$331,220.00

HK\$

盧超群,植浩堅	\$1,300.00
彭建德,林梅雲	\$1,000.00
劉惠蓮	\$1,000.00
劉秀卿	\$1,000.00
黃婉芬	\$1,000.00
無名氏	\$1,000.00
劉約翰	\$1,000.00
張文娟	\$1,000.00
施志榮	\$1,000.00
林炳輝	\$1,000.00
吳金彩	\$1,000.00
蕭陳愛靈	\$500.00
黃濠光	\$500.00
黃振家	\$500.00
賀穎	\$500.00
程梁煥然	\$500.00
陳鎮全	\$500.00
梁讚美	\$500.00
梁錦華	\$500.00
洪潘蘊霞	\$500.00
林泉興	\$500.00
李燕霞	\$500.00
Joe Wong	\$500.00
鄭佩思	\$300.00
陳妙兒	\$300.00
羅瑞翔	\$200.00
談祖玲	\$200.00
吳翠芬	\$200.00
藍翠茹	\$120.00
鄭靜文	\$100.00

\$331,220.00

個人奉獻

	HK\$
陳城禮	\$12,000.00
無名氏	\$8,300.00
鄭約翰	\$7,231.30
迦勒珠寶有限公司	\$3,000.00
張可人家庭	\$3,000.00
Ng Woon Tai	\$2,700.00
何諾珩	\$1,900.00
Chow Hon Ping	\$1,800.00
吳瑞龍夫婦	\$1,200.00
Wimon Tanhasaitong	\$1,200.00
楊曉翠	\$1,000.00
葉沛森	\$1,000.00
蘇玉玲	\$777.93
陳證光	\$500.00
鄭德勝	\$500.00
譚茵茵	\$500.00
蕭酌強	\$400.00
Chan Pui Sze	\$200.00
伍偉基	\$100.00
合計	\$47,309.23

神學生獎/助學金

	HK\$
New Wine Ministries Hong Kong	\$50,000.00
BMF Scholarship International Inc.	\$7,637.30
e-Auw.com Management	\$2,800.00
合計	\$60,437.30

海外講師基金

	HK\$
San Ho Enterprise Limited	\$30,000.00
合計	\$30,000.00

其他收入

	HK\$
「性別混亂與平權運動」講座奉獻	\$4,418.00
Cash - Annoymous	\$4,050.00
中華基督教會基愛堂	\$2,988.60
合計	\$11,456.60

圖書館奉獻

	HK\$
San Ho Enterprise Ltd	\$20,000.00
Lung Wai Lun Vivian	\$2,400.00
合計	\$22,400.00

神召神學院財政報告

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九月收支表

收入

課程收入	\$901,258.18
教會奉獻	\$448,193.00
籌款收入	\$331,220.00
神召之友奉獻	\$155,100.00
宿費收入	\$105,000.00
英文延伸部	\$55,051.00
個人奉獻	\$47,309.23
中文延伸部	\$43,280.00
其他收入	\$11,456.60
總收入	\$2,097,868.01

支出

講師及同工薪津	\$1,538,040.80
行政開支	\$416,101.86
設施開支	\$210,059.11
英文延伸部	\$31,834.10
中文延伸部	\$25,514.50
總支出	\$2,221,550.37

不敷 (\$123,682.36)

神召神學院代禱事項

1. 前院長蔡宗鴻牧師仍於澳洲病危，請為蔡牧師及其一家代禱。
2. 新學期已經開展，求主賜福十四位新同學，讓他們盡快適應學習環境。當中有好些同學更有家庭及兒女的負擔，求主額外賜福及供應他們的需要，讓他們能夠順利完成裝備。
3. 本院正需聘請一位同工，負責資訊管理技術支援工作，請在禱告中記念。
4. 請為本院署理教務主任黃漢輝博士一家禱告，黃博士的太太現正患病，黃博士一面肩負沉重的教務工作，又要照顧太太，並且要照料家中幼女，壓力沉重，請在禱告中記念。
5. 請繼續為本院經濟禱告。本院資源和財力不足，以致很多事工推展受阻，求主供應本院人手、物力及財力，使本院能更快栽培更多明日五旬宗領袖，拓展神的國。
6. 請為院長身心靈的需要禱告。院長事務繁重，求主加力！

攜手同心，興旺福音， 共塑明日天國使命人。

回應表

- 本人想收到神召神學院課程概覽
- 本人想收到神召神學院的消息
- EMAIL 郵寄
- 本人想加盟成為「神召之友」。
- 本人願意一次過奉獻
- \$2000 \$1000 \$500 \$300 \$200
- \$100 其他：\$
- 本人憑信心按月奉獻以下款項
- \$2000 \$1000 \$500 \$300 \$200
- \$100 其他：\$
- 現以支票(號碼) 奉獻支持學院
- 經常費 \$
- 學生學費\$
- 圖書館發展經費\$
- 其他(請註明:)\$

個人資料

姓名：(中) _____ (英)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Email： _____

所屬教會： _____

奉獻方法

支票：奉獻支票抬頭請寫「神召神學院」或「Ecclesia Bible College」

自動轉賬服務：--

匯豐銀行之往來戶口：A/C 015-420409-001

存款收據請寄回本院，以便記錄及發予正式收據

* 所有奉獻請寄屯門屯富路22號「神召神學院」

** 注意：請勿郵寄現金 **



神召神學院 開辦課程

中文部

教牧裝備

道學碩士(M. Div)
神學學士(B. Th)

教牧持續進修

教牧學博士(D. Min)
道學碩士(M. Div)
教牧學碩士(M. M.)

五旬宗研究文憑/高等文憑

信徒領袖裝備

五旬宗研究碩士(M. P. C. S.)
基督教事工碩士(M. C. M.)
基督教事工副學士(A. C. M.)
基督教領袖訓練高級證書(H. C. C. M.)

查詢電話：2691-1481 (黃小姐)

英文部

Master of Christian Ministry (M. C. M.)

查詢電話：2691-1481 (黃小姐)

延伸部

教會領袖神學證書

查詢電話：2691-1481 (陳先生)

學術認可：

本院為亞太神學協會(APTA: Asia Pacific Theological Association)的檢定學院(Accredited School)及亞洲神學協會附屬會員(ATA: Asia Theological Association)

參考有關詳情可瀏覽 www.hk-ebc.edu

神召神學院 院訊

院董會成員：溫嘉理牧師(副主席) 孫其達牧師

楊學明牧師 梁舜安牧師 林暢輝牧師

劉惠蓮牧師 鍾復安牧師

院長：張德明牧師 署理教務主任及署理英文部主任：黃漢輝博士

學生事務主任及註冊主任：李天鈞博士

中文延伸部主任、實習主任及教關部主任：陳國恩博士

院訊編輯委員會 督印人：張德明院長 編輯及製作：譚錦瑩